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广东省韶关中波转播台收信监测中心工程项目概算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广东省韶关中波转播台 地址：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沐溪村 联系电话：13538390584 联系人：陈伟利
3	中介服务名称	广东省韶关中波转播台收信监测中心项目概算编制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资质要求: 1.中介机构须为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已入驻在库机构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，经营范围包含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业务。 2.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近3年无重大失信、行业处罚记录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1.项目基本情况(背景)：广东省韶关中波转播台收信监测中心建设项目，新建1栋2层收信监测中心大楼、1栋1层保安室，总建筑面积约447.64平方米，配套建设道路、停车场、围墙等室外附属设施；本项目工程估算价为340万元，本次服务为该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工作。 2.服务工作内容：依据项目初步设计图纸、国家及广东省现行计价规范、定额、造价政策文件，完成本项目完整概算编制，出具正式概算编制报告

		、概算书、工程量计算底稿（纸质版+可编辑电子版本），配合业主做好概算报审、相关部门审查答疑修改，直至概算成果满足报审要求。 3.服务时限：中选通知书出具后，双方签订合同，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概算编制成果初稿；收到业主反馈修改意见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并提交正式成果文件。 4.服务要求：概算成果文件符合国家、广东省现行建设工程造价相关规范标准，成果完整、数据准确，满足项目报批报审要求，提供后续报审答疑技术支持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中介超市中选通知书出具后，10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，开展概算编制相关工作。 2.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广东省韶关中波转播台台区（可线上线下结合开展工作）。 3.提供服务的方式：线上资料交互、必要时现场对接，提交纸质盖章版成果及全套电子文档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包干服务总价（报价须为完成全部概算编制服务的包干总价）。 3.计价标准：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规定造价咨询收费标准，以本项目估算价340万元作为计费基数，中介机构自行报下浮后包干总价；报价包含人工劳务、现场对接、资料打印、税金、企业利润、风险、后期报审答疑修改等全部费用，无其他额外增收费用。
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；服务期自合同生效起至概算成果完成报审相关答疑工作结束为止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中介机构提交完整正式概算编制成果文件后组织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业主单位对成果完整性、合规性、准确性进行审查，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、广东省现行建设工程造价规范标准，成果文件满足项目报批报审要求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中介机构须按业主及相关审查部门意见无偿修改完善，直至验收合格。
10	结算方式	中介机构提交全部合格成果文件，经业主验收合格后，双方办理结算，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包干服务费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中介机构逾期交付成果、成果质量不达标拒不修改的，业主有权追究违约责任；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应当承担逾期付款相应责任。双方可在正式合同进一步细化违约金相关约定。
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1.如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未有范本的，双方依据法律法规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 4.本项目服务费为总价包干，报价须包含概算编制、修改、报审答疑、税金、人工、耗材、风险等全部工作产生的一切费用，业主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